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5. 部门收支总表

表 6. 部门收入总表

表 7. 部门支出总表

表 8.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 “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12.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为全市信息化、智慧城市和大数据发展战略提供智力支持和技术保障服务工作。

（二）围绕建设全市集约化大平台、融通政务大数据、构建业务协同大系统，负责研究拟定全市电子政务专项发展规划、标准、规范等工作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新技术研究与推广应用。

（三）负责为全市电子政务项目立项与采购提供技术支持，负责对全市电子政务运维项目进行技术评审工作，协助市信息化主管部门开展电子政务项目竣工验收和绩效评估等工作。

（四）负责政务网络规划研究、标准制定、建设管理工作，承担电子政务网络、纵向应用业务衔接和协调工作。

（五）负责承担政务云、网站群及手机 App 等共性基袖设施、应用系统建设和运维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推进全市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工作。

（六）为全市政务和社会大数据资源的归集、整合、存储、共享、开发和利用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撑，承担全市信息

资源目录、数据共享和开放平台、基袖数据库等建设工作。

（七）负责统筹、整合、建设政务信息化系统网络和信息安全设施工作，为政务信息化提供安全技术保障。

（八）指导、参与市直各部门政务信息化项目方案编制，承担市直各部门委托的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运行、维护等工作。

（九）负责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平台建设工作，承担信用信息归集共享、信用信息产品开发应用与宣传工作，为全市社会信用信息征集提供技术支持和平台服务。

（十）负责开展宏观经济预测监测与经济社会发展问题研究工作，充分发挥新型智库的作用，为市委、市政府及宏观经济管理部门制定和实施规划、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提供决策辅助支持和咨询信息服务。

（十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无线电监测和测定无线电设备的主要技术指标工作，对本行政区域内无线电管理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十二）负责本单位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第二部分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0,368.82	一、本年支出	10,368.82	10,368.8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368.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70.69	9,670.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41	340.4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3.03	123.0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34.68	234.6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0,368.82	支出总计	10368.82	10368.8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368.82	2,741.77	7,627.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70.69	2,043.65	7,627.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625.69	2,043.65	7,582.04
20103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43.65	2,043.6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582.04		7,582.0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5.00		45.00
2010504	信息事务	45.00		4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41	340.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0.41	340.4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16	53.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24	285.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	2.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03	123.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03	123.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03	123.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68	234.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68	234.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41	188.41	
2210202	提租补贴	3.05	3.05	
2210203	购房补贴	43.23	43.2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41.77	2179.66	562.11
30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2128.76	2128.76	
30101	基本工资	745.16	745.16	
30102	津贴补贴	375.99	375.99	
30103	奖金	62.10	62.10	
30107	绩效工资	318.80	318.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24	285.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1	2.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82	112.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24	28.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41	188.4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99	9.99	
302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2.11		562.11
30201	办公费	17.51		17.51
30205	水费	10.54		10.54
30206	电费	122.39		122.39
30207	邮电费	21.32		21.32
30208	取暖费	33.24		33.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42		11.42
30211	差旅费	90.59		90.59
30213	维修(护)费	8.96		8.96
30215	会议费	36.51		36.51
30216	培训费	19.73		19.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4.12		4.12
30228	工会经费	26.32		26.32
30229	福利费	2.20		2.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11		76.1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17		81.17
303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0.91	50.91	
30302	退休费	50.22	50.22	
30305	生活补助	0.69	0.6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10,368.82	一、基本支出	2,741.77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		工资福利支出	2,128.76
三、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2.11
四、财政结转资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1
五、单位上年净结余	13.55	二、项目支出	7,640.59
六、单位事业收入		工资福利支出	
七、单位其他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69.84
八、调入资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其他收入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45.00
		其他资本性	125.76
		对企业的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0382.36	支出总计	10382.36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调入资金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382.36	10,368.82					13.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84.24	9,670.69					13.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639.24	9,625.69					13.55				
20103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43.65	2,043.6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595.59	7,582.04					13.5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5.00	45.00									
2010504	信息事务	45.00	4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41	340.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0.41	340.4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16	53.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24	285.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	2.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03	123.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03	123.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03	123.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68	234.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68	234.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41	188.41									
2210202	提租补贴	3.05	3.05									
2210203	购房补贴	43.23	43.2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的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10,382.36	2,741.77	2,128.76	562.11	50.91	7,640.59		7,469.84			45.00	125.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84.24	2,043.65	1,483.78	559.17	0.69	7,640.59		7,469.84			45.00	125.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639.24	2,043.65	1,483.78	559.17	0.69	7,595.59		7,469.84				125.76				
20103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43.65	2,043.65	1,483.78	559.17	0.6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595.59					7,595.59		7,469.84				125.7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5.00					45.00					45.00					
2010504	信息事务	45.00					45.00					4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41	340.41	287.25	2.94	50.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0.41	340.41	287.25	2.94	50.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16	53.16		2.94	50.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24	285.24	285.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	2.01	2.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03	123.03	123.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03	123.03	123.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3.03	123.03	123.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68	234.68	234.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68	234.68	234.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41	188.41	188.41													
2210202	提租补贴	3.05	3.05	3.05													
2210203	购房补贴	43.23	43.23	43.23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摘要	项目明细	绩效目标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7,640.59	7,627.04		13.55
					7,640.59	7,627.04		13.55
沈阳市信息中心 (沈阳市信用中心) 本级					7,640.59	7,627.04		13.55
	购买服务岗位补充经费	1.民政信息部门延续以前年度工作，继续购买4个服务岗位，进行系统维护工作； 2.经市人社局审批，市信息中心（原经济信息中心）需购买7个服务岗位，进行系统内网、外网的后台维护，信息及中介管理等专业技术工作。	1.民政局信息部门购买4个服务岗位17.6256万元。 2.原经济信息中心购买7个服务岗位24.5万元。 合计：42.1256万元。	政府信息化直接拉动社会需求，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提高政府服务质量，提升政府形象，带来显著的服务效益。	42.13	42.13		
	全市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管理费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市信息中心对全市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进行全周期管理，涉及项目初审、多评联审、拦标价审核、电子政务建设项目运维预算评审、项目验收、电子政务建设绩效评价等多个环节评审工作，上述工作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或聘请专家进行，需要相关经费。	1.项目评审论证费：25万元。截至目前项目申报系统中维保项目数量232个，预计25天完成评审论证，2000元/人*5人*25天=25万元； 2.项目验收费：12万元。预估90个电子政务建设项目，按每次论证验收聘请1名正高级专家、2名副高级专家，平均每3个项目组织专家进行一次验收，专家论证费0.4万元/次*30次=12万元； 3.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绩效评价费：10万元。预计对以前年度75个电子政务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按每次论证聘请1名正高级专家、2名副高级专家，每3个项目召开一次论证会计算，专家论证费0.4万元/次*25次=10万元； 合计：47万元。	完成全年项目审核、验收工作，尝试开展绩效评价。	47.00	35.90		11.10
	电子政务运维项目——全市电子政务集中运维经费	按照“管理集中，运维集中；设备类同，运维集中；业务类同，运维集中”原则，依托沈阳市信息中心，从2019年起对市本级电子政务运维事项实行集中运维为主、分散运维为辅的分类管理方式。	对2019年全市197个电子政务项目，安排集中运维经费5043.81万元，其中：硬件维护1718.76万元，软件维护1192.02万元，安全测评、等保维护、财务软件等其他维护经费2133.03万元。	2019年各部门划入集中运维项目170个。主要分为三大类：一是已并入市信息中心22个部门原所属单位（财政局、工商局、国土规划局等19个单位）的电子政务运维项目；二是未并入市信息中心单位的电子政务运维项目中所包含的服务器、存储、安全、网络等通用设备及通信线路纳入集中运维；三是未并入市信息中心单位的电子政务运维项目中所包含的网站、信息交换、安全测评、财务管理等通用业务软件或平台纳入集中运维。	5,043.81	5,043.81		

沈阳市信息中心 (沈阳市信用中心) 本级	全市网络线路租用经费	本着厉行节约,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的原则, 整合并统一租用全市电子政务外网及专网线路, 保障全市各机关事业单位的线路传输正常运转。	一、线路租用费430万元。 1. 电子政务外网统一互联网出口线路租用费250万元, 主要包括: 联通1.5G互联网出口, 100条裸光纤; 移动1G互联网出口, 90条数字链路, 10条裸光纤。 2. 由于委办局增加使用及网络应用多元化, 导致现有出口带宽不能满足需求, 因此对现有线路进行了扩容, 根据2017年采购合同, 联通和电信各增加1G互联网出口, 费用共计180万元。 二、2019年1023条专网线路租用费1763万元。 合计: 2193万元。	整合并统一租用全市电子政务外网及专网线路, 保障全市各机关事业单位的线路传输正常运转。	2,193.00	2,193.00		
	房屋维修专项	市经济信息中心对原服务业委信息中心3处房产, 商业房产管理中心12处房产, 沈阳市商业网点规划建设办公室21处房产共36处房产(133492.84)平方米。负责管理维修维护。	房屋维修维护90万元。	市经济信息中心对原服务业委信息中心3处房产, 商业房产管理中心12处房产, 沈阳市商业网点规划建设办公室21处房产共36处房产(133492.84)平方米。进行维修维护, 保证中心的正常运转以及出租房屋维修维护。	90.00	90.00		
	物业管理费用	市经济信息中心原办公地址在市政府北侧, 2005年9月, 按照市政府总体规划要求, 搬迁至位于大东区天后宫路119号的东祥大厦(5295平方米)办公, 需物业管理费用支出。	物业管理费50万元。	良好的物业管理是单位能够正常有序办公的有力保障。	50.00	50.00		
	基建专项-市经济信息系统项目日元贷款本息还款	偿还贷款本息	偿还贷款本息	偿还贷款本息	45.00	45.00		
	政务信息化调研培训	开展政务信息化建设专题调研, 组织信息化安全、信息资源平台应用、政务大数据应用、社会信用数据应用等业务培训。	1. 参加各类培训经费20万元; 2. 到先进城市考察观摩调研学习电子政务建设经费20万元; 3. 聘请国家级专家进行业务培训10万元。 合计: 50万元。	1、根据《沈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沈阳市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实施方案的通知》(沈政办发[2017]109号);《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沈阳市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沈政发[2017]15号)等文件, 全力推进我市信息化安全、信息资源整合、大数据应用、社会信用体系等方面的工作, 推动我市信息化发展; 2、通过参加国内政务信息化建设专题培训, 掌握国内外发展的最新动态, 为领导决策提供辅助支撑; 3、通过到国内先进城市考察观摩调研学习电子政务	50.00	50.00		

沈阳市信息中心 (沈阳市信用中心) 本级	新建食堂经费和员工餐费	目前集中在原市经济信息中心办公场所阳光港湾办公人员74人、东祥大厦办公人员72人，须新建食堂保障共146名员工早餐和午餐。	按照标准核定新建食堂经费，具体如下： 1.厨房设备购置5.75万元； 2.食堂装修费用4.5万元。 合计：10.25万元。	根据沈委办发[57]号，成立沈阳市信息中心，为了给中心员工提供日常的餐饮服务。 按照标准核定新建食堂经费，具体如下： 1.厨房设备购置15.04万元；2.食堂装修费用4.5万元。合计：19.54万元。 目前集中在原市经济信息中心办公场所阳光港湾办公人员74人、东祥大厦办公人员72人，须新建食堂保障共146名员工早餐和午餐。	10.25	7.80		2.45
	办公设备购置	资产未划转人员购置办公家具及办公设备。	1.购置办公家具43套，1950元/套*43人=8.385万元； 2.购置办公电脑43套，5000元/套*43人=21.5万元； 3.购置打印机1台，1200元/台*1台=0.12万元。 合计：30.005万元。	为43名新增人员购置办公设备	30.01	30.01		
	《沈阳市电子政务专项发展规划》编制费	为进一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建设制造强国、网络强国和数字中国的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努力打造“四个中心”，即：电子政务服务中心、大数据发展平台中心、信息化发展中心和信用信息中心，推进我市信息化建设和信用体系建设的进程和社会跨越发展，编制《沈阳市电子政务专项发展规划》。	1.规划编制费30万元； 2.聘请4名正高级专家，咨询4次，每次2天，专家咨询评审费6.4万元； 3.文献资料费3万元。 合计：39.4万元。	1.完成《沈阳市电子政务专项发展规划》编制。 2.以《沈阳市电子政务专项发展规划》指导全市电子政务工作。 3.提升全市电子政务工作水平。	39.40	39.40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调入资金	
合计	10,382.36	10,368.82					13.55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本级	10,382.36	10,368.82					13.55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合计	10,382.36	2,741.77	2,128.76	562.11	50.91	7,640.59		7,469.84			45.00	125.76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本级	10,382.36	2,741.77	2,128.76	562.11	50.91	7,640.59		7,469.84			45.00	125.76				

“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8 预算数						2019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5.42		5.95	79.47		79.47	79.84	31.08	4.12	44.64		44.64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 (类级)	购买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购买方式	预算数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 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 本级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购买服务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2019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2019 年收支总预算 10382.36 万元，比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6320.58 万元增加 4061.78 万元，主要是由于增加全市电子政务集中运维项目支出等。

二、关于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79.8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31.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4.1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4.64 万元。2019 年预算数比 2018 年预算数减少 5.5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31.08，主要是 2019 年安排了软件技术企业的项目合作、网络教育培训项目推进等发生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比 2018 年预算数减少 1.83 万元，主要是由于厉行节约，

反对浪费，严格控制招待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18年减少34.83万元，主要是由于按照事业单位改革，按照改革方案，节约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19年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236.81万元，其中：无政府采购货物预算、无政府采购工程预算、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236.81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8月31日，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共有车辆11辆，其中：无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5辆、无一般执法执勤用车、无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其他用车6辆。无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未安排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沈阳市信息中心（沈阳市信用中心）所有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7640.59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信息事务（项）**：反映国家信息中心和地方各级政府信息中心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性质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3. 基本支出: 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